**附件1.**

|  |
| --- |
| **鄂州市2020年市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**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申报单位：鄂州市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 |   | 金额单位：万元 |
| 项目名称 | 全市公共文化产品和公共服务专项 | 项目类别 | 经济社会发展类 | 项目性质 | 常年性项目 |
| 立项依据 |  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支持戏曲传承发展展若千政策的通知》(国办(2015)52号发)、《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支持湖北戏曲传承发展的实施意见》(鄂政办发(2016)29号)、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支持鄂州戏曲传承发展的实施意见》(鄂州政办函(2016)54号)等文件精神，文件要求要加快培养优秀戏曲人才《湖北省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条例》（2018年11月19日湖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）；市委办公室、市政府办公室印发《关于进步加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》的通知（鄂州办发[2016]46号） |
| 项目预算 | 成本构成 | 金额 | 测算（公式）依据 | 2018年实际执行数 | 2019年实际执行数 |
| 购买文化惠民公益性演出（送戏下乡人） | 100 | 2020年政府购买惠民公益性演出补助经费 100万元。拟按照全市村（社区）演出不少于100场，按照每场10000元左右的标准，包含服化道、舞台、灯光等费用。 |  |  |
|  | 人才培养项目 | 30 | 1. 文旅行业人才激励、培养项目费用：文化人才培养（文博、戏剧演员、非遗、编剧、图书馆员等行业）：20万元；2.体育人才培养：10万元。 |  | 　 |
|  | 合计 | 130 |  |  |  |
| 绩效目标 | 　一是通过设立艺术人才培养经费，鼓励各门类艺术创作，发现艺术人才，对优秀艺术人才进行奖励，推动我市艺术创作水平的提升。二是鄂州形象得到大宣传、大提升，我市京剧专业人才队伍得到大锻炼，打造鄂州文艺精品。三是提升我市国有艺术院团在全省第一方阵的地位和影响力，巩固湖北省京剧二团在全省、市州京剧院团中的排头兵地位，扩大鄂州地方戏曲在全国、全省的影响力和知名度，重塑“戏窝子”形象。四是为全市各乡镇、社区、村组免费送演出服务。五是围绕精准扶贫、精准脱贫为内容进行创作，在2020年下半年组织全市文艺院团开展小品、小戏展演活动，推出优秀文艺精品。 六是建立激励机制，调动各区积极性，完成全市2016-2020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任务，彻底改变区和乡镇、行政村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建设落后局面，迎接2020年全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评估验收。 七是做好文旅系统思想教育工作和人才引进、培养工作，提升全系统党员干部思想政治站位，进一步提高文化、旅游和体育专业青年人才的业务水平。 |
| 绩效指标 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绩效标准 | 当年预期实现值 |
| 数量指标 | 组织文艺人才培训班 | 按文艺人才需求培训 | ≥3期 |
| 创作剧（节）目数量 | 2个 | 2个 |
| 组织开展公益性惠民演出 | 按上级相关部门要求 | ≥100场 |
| 质量指标 | 文艺人才培养 | 按加快培养优秀戏曲人才素质 | 提高 |
| 演出上座率 | 80% | 80% |
| 好评率 | 90% | 90% |
| 公益性惠惠民演出 | 服务团队演出水平 | 提高 |
| 成本指标 | 预算执行率 | 100% | 100% |
|  |  |  |
| 经济效益指标  | 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| 鄂州市GDP 指标达标 |  |
|  |  |  |
| 社会效益指标 | 文艺人才培养 | 文艺人才专业技术水平得到提高 |  |
| 观众人次 | 15000人次 | 15000人次 |
| 群众精神面貌改善 | 乡村广场舞普及率80%，自办演出场次80次 | 乡村广场舞普及率80%，自办演出场次80次 |
| 犯罪率、犯案率下降 | 下降率1% | 下降率1% |
| 媒体宣传报道次数 | 3次 | 3次 |
| 公益性惠惠民演出 | 公共文化服务普惠性、均等性；群众的幸福指数 | 演出结果调查好评率80% |
| 生态效益指标 |  | 　 | 　 |
| 　 | 　 | 　 |
| 时效指标 | 文艺人才培养 | 按要求完成项目建设 | 2020年12月底前 |
| 公益性惠惠民演出 | 按要求完成项目建设 | 2020年12月底前 |
| 可持续影响指标 | 乡村文艺普及程度 | 乡村文艺演出自发普及率90%以上 | 乡村文艺演出自发普及率90%以上 |
| 人才培养新人演员参演率 | 80% |  |
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公益性惠惠民演出满意度 | 群众满意度上升 | ≥80% |
| 保障绩效目标实现措施 | 　一、2020年1月至2020年12月,拟组织文艺人才培训班3期；选派优秀文艺人才参加全省、全国家文艺人才培训班学习、进修；对在全省、全国文艺赛事活动取得优秀成绩的文艺人才进行奖励；2013年联合鄂州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联合办学（班），继续开办京剧艺术班。2016年招收学员29人，学制6年，目前正在学习培训阶段。全年选派人员赴北京戏校、上海戏曲学院学习、选派优秀青年演员熊小薇、丁慧、曾云芳、李艳、余伟伟、袁琼等赴北京、上海、武汉请专家老师授课10次，完成剧目2个，折目上4个。参加戏曲牡丹杯比赛。学习剧目参加文化惠民各项演出。二、政府购买服务惠民演出。活动时间：2020年9月至2020年12月；活动地点：全市各乡镇、社区、村；演出剧目：京剧、楚剧、歌舞综艺节目。全年预计演出100余场。 |
|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| 审核意见：  |
|  审核人：  |
|  单位公章： 年 月 日  |